

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2022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，作为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本着认真负责、实事求是的态度，对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审慎的核查，现就相关事项做如下专项说明并发表独立意见：

2022年，公司不存在任何对外担保的情况；公司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积至2022年12月31日的对外担保情况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，亦不存在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。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余额，亦不存在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22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》之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：



曹炼生



姚毅



袁渊

2023年3月15日